

证券代码：833217

证券简称：拓阔技术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深圳市拓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程序合法合规。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方式。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10时30分。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217	拓阔技术	2025年12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审议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新《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公司

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审议 2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本议案审议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将在公司股东会审议后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以下公司治理制度：

-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3)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6)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审议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并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6日 10:00-10:3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雅宝路1号星河WORLD G-2栋大厦1202-1、1202-2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82595866 联系人：李丹鸿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拓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拓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